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2023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0.093元（含税）调整为0.09305元（含税）。
- 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原因：公司根据《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于2024年6月21日完成了对35名激励对象部分或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80,966股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882,932,201股减少至882,451,235股。根据公司2024年6月27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对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原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4年6月26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2023年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882,932,2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3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2,112,694.69元（含税）。若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详见2024-024号公告）。

二、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情况说明

1. 调整原因：

2024年6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因存在绩效考核未达标、违反公司规章制度被解除劳动合同、职务变更（非个人原因）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的等情况，公司根据《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对35名激励对象部分或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80,966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于2024年6月21日完成了回购注销相关事宜，公司总股本由882,932,201股减少至882,451,235股。（详见2024-023号公告）

2. 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1) 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原定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 \div 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82,112,694.69 \div 882,451,235=0.09305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五位）

(2) 实际利润分配总额=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 \times 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0.09305 \times 882,451,235=82,112,087.42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本次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后，2023年度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305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五位），实际利润分配总额为82,112,087.42元（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由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0.17%。

公司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具体日期。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1日